



通告 - 緊急事故聯絡及意外處理

(2425-007)

敬啟者：

學校會為 貴子女提供不同類型的校內及校外活動以配合全方位學習。如 貴子女在活動期間身體不適，學校將按 貴子女的情況聯絡家長接回。理解部份家長有時未能被即時聯絡上，如 貴子女發生緊急事故，當學校未能即時與家長取得聯絡，屆時會通知「後備緊急聯絡人」。

家長除了填寫兩位緊急事故聯絡人的資料外，亦請提供至少一位「後備緊急聯絡人」的資料，而該聯絡人最好為不同住處的親屬。如學校無法與家長或「後備緊急聯絡人」取得聯絡，學校將全權代送醫院或採取必要措施，診金由家長支付。請家長填妥下列回條，並於 9 月 2 日或之前交回學校。如有疑問，歡迎致電學校向專責老師或社工何姑娘查詢。

此致
貴家長

明愛樂群學校校長

郭思穎 謹啟

2024 年 8 月 16 日

✂.....

回條 - 緊急事故聯絡及意外處理

(2425-007)

(請填妥以下資料，並於 9 月 2 日或之前交回學校)

本人為_____組學生_____之家長，已知悉有關「緊急事故聯絡及意外處理」的通告內容。

現提供以下資料：

緊急聯絡人姓名	電話	與學生關係
1.		
2.		
3. (同住家人除外)		
4. (同住家人除外)		

此覆
明愛樂群學校校長

家長簽署：_____

2024 年 月 日